

名家评诗

诗歌,作为照亮生命的灯盏

——评王喜诗集《触摸》

□ 张德明

有幸读到诗人王喜诗集《触摸》中收录的近200首诗歌,这对我而言或许是结识那些在基层默默写作、不断耕耘的创作者的一份难得的机缘。据朋友介绍,王喜尽管经历了生活的磨难,饱受了困苦的煎熬,但永远没有丧失对于生活的信心和勇气。看看他的简历,15岁开始外出打工,前前后后从事过多种多样的工种,包括炉工、钳工、车工、装卸工、电焊工、安装工、擦漆工等泥水和煤矿行业的兼职。27岁回乡自主创业,做小买卖兼种地至今。短短12年的时光,他就干过如此众多的工种,其中的艰辛和坚韧是可想而知的。其实,每换一个的工种,就如同进入一个新的黑暗隧道之中,只有凭着意志和毅力的“灯盏”,才可能穿过暗道,走向希望的明天。从王喜复杂的工作履历中,我意识到,“黑夜”也许是在频繁更换工种中一个极为刻骨铭心的词汇。而对于“灯盏”的需求,正是那些在茫茫黑夜中跋涉的人们最强烈的心理渴望。2015年,王喜开始接触并很快喜欢上了诗歌,他的生命中从此又多了一盏闪亮的明灯,他的精神空间,也因此而增添了战胜黑夜的无穷的力量与希望。

以诗歌为生命的灯盏,王喜从那里获取到战胜孤独、困苦、艰难的温馨亮光,他对现实生活也有了新的领悟和体验。在《苦杏仁》一诗中,诗人写道:“小时候,很明白,生活/那么苦,母亲/总是会不时嚼几粒,苦杏仁/靠天吃饭的黄土地上/一年见不上几滴雨水的泥土中/长出来的杏仁/它们的苦,尝过的心里是清楚/日子稍微好过些后/明白母亲当年的举动,尝过苦/吃什么都是香的/一碗苦苣菜,一块杂粮面饼子,能吃到蜜来”,这是对过去

生活的回忆,也是对曾经苦难的再度咀嚼。杏仁是苦的,但吃过苦的人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甜,才能从苦苣菜、杂粮面饼子里,“吃出蜜来”。王喜写过很多关于父亲的诗,在这些诗中,诗人将父亲的辛苦操持、无私付出描述得极为细腻,但他并没有有意放大父亲所经历的愁苦与艰难,而是也从父亲的辛酸苦难之中,看到了生活的亮光与热望。以《和父亲通电话》为例:“天阴着,快要下雪了。/他剩下的日子和落在春天的雪花没有区别/阳光并不能成就万物//我们谈及,给母亲烧纸/突然有那么一刻/空气凝滞,世界安静得能够听到雪落/像一枚枚暗器//还是父亲,往炉膛里添煤的声音/打破了寂静的僵局/他努力地想火更旺,像是一种希望//仿佛我能够看到/弹开的火焰,打照在他脸上,像春天的阳光”,面对母亲离世、父亲日渐衰老的现状,诗人内心无疑是充满了焦虑和恐慌的,但他并没有在诗行中流露任何消极的情绪,而是从父亲那里看到了如火的希望,看到了“春天的阳光”。这样的心态和情绪,或许得益于诗歌这盏明灯的照耀和温暖。

借助诗歌这盏明灯,诗人王喜重新发现了万物的魅惑与妙美,强烈感到了世界的伟大和神奇。在我看来,诗人的诗歌创作,不是对客观世界的简单描摹,而是以客观世界为依托,用艺术的语言再造一个新的世界。换句话说,诗歌犹如神笔,它能将平庸的世界赫然照亮,让它散发出前所未有的光彩来。王喜的诗歌,以诗歌之灯,将世间万物的奇光异彩鲜明映照出来。他从草中闻到了沁人的芳香:“与人一样,每种草都有独特气味/油蒿发出奇香,要等到秋风收干植株体内的水分/

像回头的浪子金不换”(《草香》);他在雪花里看到了春天:“惊心的一生,等春风一吻,短暂也美好/雪化了花儿自然会开/开成雪//站在悬崖边上的人试图模仿雪花/等待也美好/跳下去满山的桃花开了,开成粉红色的春天”(《枝头雪》);他从野菜那里领受到父亲般的精神力量:“在寒风中颤抖,在寒风中绽放/天越冷它的茎秆越绿,霜杀过骨头更硬//无视寒冷,无视冰冻/不愿输给季节的锋刃,顶起一场大雪的人//迎着阳光,亲近阳光,他是我的父亲”(《野菜》)。在鸟鸣声中,他触摸到时光跳动的脉搏、听闻到乡村变化的历史:“时钟一样,从来准点叫出晨光/出门去的人不用看表/有一段时间,出走的脚步留下所有痛苦/村子无法承受时/鸟鸣也背不起这巨大的空旷/远走,无奈的选择/寂静不是惩罚,却是一种警醒/直到乡村振兴的月光/爬上阔大的落地窗,鸟鸣又/古老的村子像/丢失很久的银饰,朝霞调动/温暖的方式/在鸟鸣声中,站在田块边,看阳光洒满大地”(《鸟鸣》)。应该感谢诗歌这盏明灯,让诗人看到了被照亮的世界无所不在的神迹,并以分行的文字将它们一一记录下来。

更为重要的是,诗歌的灯盏,给诗人的自我前行带来了无尽的光明和希望,让他行得踏实,走得稳健,对世界产生了更多的感恩和回报。在《我爱这人间流水》一诗中,王喜写道:“时光流星一样短暂,昙花一样/来不及欣赏——/青春花,不可能重开。看着满山野菊/须发白了,年轻的心仍旧/有黄金的重量。我爱这人间流水/爱那不回头的决绝/催开一朵花,与摧毁一场梦/属于同一股流水/当年轻不再,便明白流水为什么如此湍急”。这首

诗里的“流水”随着时光的流逝和世界的变化,诗人对这人世间流水的挚爱,表达的正是对生命本身的珍视。在《我不想一直写雪》中,诗人沉吟道:“太轻,压不住呼号的大风/太重,压断脊梁,埋葬轻飘飘的一生//大雪一落,开在眼里的白花/完全是一种怀念/或我不想一直写雪,纯粹的悲伤,沙漠一样/写不完//嗓子越干越想咽下一口雪/为留住冷,一年年地又盼望着下雪/在这无尽的矛盾中/一次次原谅,一次次仇恨,一次次到瘦一场雪”。在诗人眼里,“雪花”承载的生命内涵是复杂的、丰富的,之所以不想一直写它,就是不希望把那些负面的、消极的东西暴露出来,影响了别人的情绪和生活。发奋读书写作的诗人王喜,也以一首《耕者》来对自己进行了某种自我描摹:“幻想中的诗意,从来都不缺之/在坪坎川的田野上,躺下来闭上眼,会有云朵扑下身子//亲吻或抚摸,像久违的爱人/这不是什么秘密,留在我眼里的永恒也不是//当夕阳拉长影子,黑夜拒绝祈祷”。从这首诗中,我们看到了那个追求美、热爱艺术的耕夫形象,这或许正是酷爱诗神、不辍笔耕的诗人自我形象的写真。

总体来看,王喜的诗歌抒情味强,生活气息浓郁,充满了温馨的氛围和感人的力量,能给人带来阅读的快乐和美的享受。诗人似乎将那盏明灯照进了自己的诗行之中,他写下的每一个诗语隽永的文字,也都闪烁着奇异的光芒。

(张德明,文学博士,岭南师范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教授,南方诗歌研究中心主任,西南大学中国诗学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,全国中文核心期刊评审专家,中国作协会员,广东省作协首届签约评论家。)

书香一瓣

不负春光好读书

□ 汪小科

当春日的阳光唤醒大地,第一抹新绿爬上枝头,虫鸟开始喧鸣,百花逐渐绽放……我们在这旖旎的春天里捧卷而读,让春韵和墨香一起穿过心房,浸润灵魂,能感受到无尽的清新和惬意。

春日芳菲好读书。春日里天清气朗,温暖宜人,随处可见啁啾的鸟鸣,嗅到馥郁的花香。在庭院一角或林间湖畔,捧一卷心仪的书静心而读,任思绪如鸟翔空,随意驰骋,更是一件赏心乐事。读汪曾祺的《人间草木》,感受“一花一草皆有情”的美妙意境,仿佛世间的一切喧嚣都归于平静,一切烦恼都回归安宁。没有一朵花不会在书中鲜活,没有一株草不会在书里鲜灵。良辰美景一直都在身边,只要用心体会,便可感受到温暖、写意的人生。书里行间的“春天”更加绚丽、隽永,生机勃勃。

春色无边书香醉。“迟日江山丽,春风花草香。泥融飞燕子,沙暖睡鸳鸯。”迷人的春色最能激活慵懒的身心。此时,手捧心爱的书籍醉心而读,让文字穿透思绪,如一支蜿蜒流淌的乐曲,在脑海中演绎出一段段精彩的瞬间,最是舒心惬意。读幕幕著的《时光》,在简素细腻、灵动剔透的文字中感受作者思维的跳跃,情感的流动,以及对生活的真诚,对生命的挚爱,就如同在书里种下了最美的春天,终能收获到情致的舒展和精神的丰盈。让书香在这个唯美的季节里徜徉,是对生命最好的回馈。

春光不负早读书。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,在草长莺飞、花红柳绿的春天读书,能为日后打下最坚实的基础。而春天也会使人萌生出像禾苗一样成长的愿望,随后去书中寻找灌溉心灵的养分。读林清玄的《人生最美是清欢》,于纷繁复杂的世界里感悟“清欢”的人生态度,“淡然”的思想格局和“出世”的灵魂高度,向内探索,向外追寻,能让人日有所思,月有所悟;智有所长,心有所益。在春天里读过的书,品过的味终将在某个时刻外化在生活的点滴中,变成一束束光,为我们照亮人生的四季。

每一本好书,都能让时空定格,岁月定影。它就像春天一样,在温润、和煦的氛围里为我们修葺心中的一方净土。在每个不期而遇的未来给我们温暖、充实和跨越。

在这春意渐浓的时节里,携书一卷慧人生,眼中有景致,心中有书香;胸中有丘壑,腹中有乾坤,实乃一种至深意趣!

读书心得



读姚旭光的书,就好像打开一扇窗,让我看到他人生旅途中一道道精彩纷呈的风景,以及历经生活沧桑后所留下的或深或浅的足印……

《推开时间的门》一书,由《散文随笔》《杂文漫谈》《军旅印记》和《诗意年华》四个章节,书写作者“农村生活”“军旅生涯”“企业职场”的心路历程,记录了他成长路上的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悟。字里行间流淌着真情实感与美好憧憬,留下了他“内心深处的一声声呼喊,人生旅途中的一点点沉思顿悟,青春路上的一张张斑驳背影,有春的畅想、夏的热烈、秋的喜悦、冬的期许”,体现了他对生活的由衷热爱和对事业的执着追求。姚旭光用生动的笔触,以文字寄托情感,传递着满满的正能量;用真挚灼见,以文字作为独特的功能,对人性进行深度的解读和深刻的剖析。

姚旭光在《自序》中谦卑地写道:“这辈子没想过爬格子,更没想过出书。”其实,没有一定的语言功底,是写不出优美诗文的,

推开门,便是精彩的世界

——读姚旭光《推开时间的门》

□ 潘清河

更出不了心仪的书。显而易见,作者的“没想过”,却让我们见证了他的文字功力和语言天赋。也正因此,成就了他的文学创作之旅,也成就了他的作家之梦。

著名散文家秦牧曾说:“一篇好的散文,应该通过各种各样的内容,给人以思想的启发、美的感受、情操的陶冶。”《推开时间的门》这篇散文,作者饱含深情,写出了对岁月的感叹、对时光的眷恋。透过这扇窗,展现在读者面前的是熟悉的家人、久远的家乡,还有儿时的光影,而这一切,对他是如此的陌生,却又如此地温暖。也许,这就是曾经镌刻在作者心头的“乡愁”,在时间的流淌中弥足珍贵。姚旭光坦言:“我就以《推开时间的门》为书名,表达自己对时间匆匆流逝的无奈,以及内心深处对亲情的不舍与感叹,这些年的成长与进步,离不开亲人关心支持、组织信任培养和同事们帮助鼓励。对个人来说,我一直怀揣着一颗感恩、知足、奋进的心,努力去做好自己,不想让人生留下遗憾,或许这就是我这些年来痴心不改、愈挫弥坚的最大源动力吧。”

姚旭光的散文,除了对亲人、对故人的感念外,更多的是对人生的感悟和对生命的思考。因为在他看来,人生就像是一场修行,不仅是温暖而美好、漫长而幽远的修行,也是磨砺心志、志存高远的修行。纵观姚旭光走过的时光,或安静而热烈、或寂寞而璀璨、或低吟而高亢、或凄婉而壮美。是啊,他从故乡荆州公安县农村参军,从军二十余载,走遍

国的山山水水,在部队多次立功受奖。转业时,他毅然决然地放弃成为国家干部的机会,由广东梅州自主择业到厦门特区,转型为国企高管。但无论他身在何方,岗位如何变换,从小受到“三袁”文化的熏陶、喝着长江水长大的他,对家乡、对文学的热爱从未改变。这永不舍弃的精神,是他在生命的旅程中,追逐着自己的诗和远方:“抛弃名利的束缚,才会在万千变化中读懂生活的多彩,才能在爱恨交织里体会人生的滋味。”

姚旭光以辩证思维方式,理性地思考生命的每一个章节。他在《穿过寂寞的长廊》一文中这样描述:“生命是越没有回程的列车。每一个看似平淡的日子,有人匆匆地到来,有人悄悄地离去。或许在某一个不经意的瞬间,有人会迎来凤凰涅槃的重生,而有人却是与生命擦肩而过的永诀……”有时候,我们会叹息自己的辛苦;有时候,我们也会抱怨命运的不公,但洗尽铅华,终需归去,唯一能做的就是珍惜此时,努力做好自己。“朴实而纯真的语言,让我们洞见作者的内心世界,感受文字的温度,生命也因文字而温暖如春。正如作者所言:‘有时一句温暖的话,一个关注的眼神,也能陪你一路阳光,默默温暖着生命中的每一天。’”

记得白金说过:“生活的确是艺术创作的源泉,而且是唯一的源泉。”没有生活,文字就会失去灵魂。姚旭光丰富多彩的军旅生活,给他带来了创作的源头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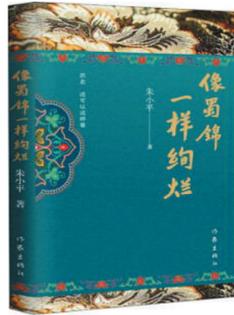
水。军营的大熔炉,让他淬火成钢,从一名工程兵成长为火箭军某部中校。正是出于对军旅生活的热爱,才使他做出《无悔的选择》,使他在《平凡之中铸辉煌》,转业多年以后还在《怀念英雄》《怀念“雄狮”》《想念老班长》……丰富的军旅生活,让姚旭光的文采飞扬,情感更真挚。这深刻的军旅印记,是他一生中永远挥之不去的记忆,更是他一生中无法代替的荣光。

诗意人生,让姚旭光的精神世界更加精彩。他从小就喜欢泰戈尔、歌德、济慈的诗,但他更倾慕国内诗人的诗句,戴望舒的《雨巷》、李瑛的《海风对你说些什么》、舒婷的《致橡树》、汪国真的《山高路远》等,都成为他百读不厌的诗歌经典,也是他诗歌创作取之不尽、用之不竭的源泉。姚旭光的诗,重在有感而发、意境新颖、朴实无华,诚如他所说的“虽有些稚嫩,但觉得有一种真实的可贵”。他的每一首诗,都是发自内心的真情,都是青春岁月的最好见证。

《推开时间的门》内容涉及面广,不拘泥于某种固定格式。不论诗歌,还是散文,语言流畅,情感细腻,给人一种如沐春风之感。无论形式,还是内容,都值得读者好好品味。著名作家曾纪鑫这样评价道:“这些写于戎马倥偬或工作之余的诗文,篇幅虽然短小,却是岁月的积淀与生命的结晶;所写多为身边人、身边事,发乎内心,情真意切,生动感人;且作者十分注重写作技巧,语言晓畅,多面解析,内容丰富。”

历史可以这样看

□ 晓林



朱小平的历史随笔《像蜀锦一样绚烂》,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历史的本来面貌,融入了自己的创作习惯和客观认同感,在文学艺术的加持下,把更深层次的历史呈现给读者。

起初,是为了一睹朱小平的文学风采,才购买了这本书,以为像书名一样,会讲述一段“蜀锦”的历史文化渊源。拿到书时,我依旧是这样想的,书如锦绣一般,上下都印有花纹图案,有一种过年时穿新衣服的独特味道。打开书,看了一下目录,才发现我错了,这蜀锦非彼蜀锦。

封面上,“历史,还可以这样看”,似乎包含了历史中不为人知的一些点点,趣味从“可以这样看”中勾了出来。

书的标题是“热血春秋笔,铿锵长短歌”,短短十个字,便把这本书的精髓透了出来。关于甲午战争,日本画家有感于中国士兵的壮烈,还专门绘制了油画《威海卫炮台之战》……在这次战斗中,朱小平通过描写了一场不起眼的战斗,把镜头聚焦到当时为国殉职的水军战士们的身上。他们英勇无畏的血性,视死如归的气概,令敌方刻骨铭心。他们虽全部战死,而气节永存。

朱小平不仅写邓世昌等将领壮烈殉国的细节,更是把笔触延伸到普通士兵身上,让没有名字的小人物也能闪闪发光……《像蜀锦一样绚烂》确实震撼到了,他没有直接写蜀锦,而是写历史像美丽的蜀锦一样绚烂多彩,书里的每一个章节都是有历史考究的,细节之处见真章,每一个数据都是有迹可循的,厚重而不乏味。我初读,觉得真实而厚重,继续读下去,便觉得热血沸腾,仿佛置身于一场场保卫国家的战斗之中,与敌寇交战不死不休,极为生动感人。

在历史事件中,朱小平表述得也相当客观。在甲午海战北洋水师战败后,朱小平也分析了相关因素,对于清王朝的腐败以及甲午海战的战败因素做了很好的讲解。

毛佩琦先生在本书的序中写道:“读这些随笔,我感觉朱小平真的是很想读书的读书人……从他的每一个篇章中也可以看出,他的每篇作品都力图穷尽有关材料,一定做到每件事都有出处,每句话都有来历,绝不做无根之谈。”《像蜀锦一样绚烂》笔调客观深厚,在轻松流畅的文字间,或让人热血沸腾,或让人豁然开朗,或让人解颐一笑,与你娓娓道来,给人以知识,给人以思考,给人以愉悦。书中除了真实历史事件的呈现,还出现了“关公战秦琼”的考究画面,作为爱读野史、喜欢臆想人物故事的我,似乎又读到了鲁迅先生的“故事新编”一样如获至宝。

这本书我还需要再翻几遍,才能品到其中滋味。作为读书人,能够读到朱小平的作品是幸运的。在朱小平的笔下,我们会看到历史长河中不一样的世界,不一样的观点和思考。

作家心语

故乡是诗人作家终身缅怀的词根

□ 张泽雄

实际上也是一种故乡抒写。最近读到诗人韩文戈的《虚古镇》,虚古镇是一个虚构的地名,但《虚古镇》里全是故乡的山石草木、故乡的河流溪涧、故乡的炊烟。这些年,寻找或返回精神故乡的写作越来越多。

故乡,与自己血脉相连的风土人情、滋养童年精神世界的阅读经历和自然体验,就是这种原初的力量,推动了作家的成长、思考和书写。故乡是每一个诗人作家心灵不灭的存在。

每个作家诗人,文学积淀到了一定程度,都会较为完整、清晰地构建自己心灵的文学故乡。将属于自己的停滞、块垒、星星、积雨云,构建在自己的回想和精神慰藉里。故乡意识的确认与构建,成了每一个写作者无法回避的母题。

诗歌写到一定程度,我就有了些想法:怎么将现在脚下的土地与我的故乡相融、链接。近些年,断断续续,我在写两部长篇诗歌《武当之上》《汉于此水》,近年,我进行了一次比较大地修订,武当几乎是重新构建。写武当的初衷,是我对武当的观感与兴趣。我故乡天门之前也是

庙宇林立,现在的镇叫九真(庙)镇,多叫花台(庙)乡,村叫明庙村,小学还在庙里上过一年学,中学就在一座庙的旁边,尽管那个时代已闻不到香火味,而至今整个江汉平原都与老家差不多,庙宇基本见不到了,只剩一个“带”庙”字的空地而已。但对庙宇的好奇与神灵的敬畏之心由此形成。

“火焰已尽。峭岩上/时间一次次撒下,它的众多/短暂与瞬间。修真的人/一段寂静的篇幅,粘在指间……”(《岩庙——知白》)。

“平原已在风里塌陷。/九真,庙观早毁了,满街都是神/和真人”(《九真记》)。

至此我才觉得,《武当之上》124首诗气韵是相通的。因为它有了故乡的回应,有了生命里最原初的律动。

“时间在一只瓦罐里失踪。/水隐藏的太深……/今晚又要擦肩而过/我只有起身提走/这一罐子的星星和脸庞……”(《汉江辞》)。

我崇尚诗歌的陌生化与难度写作,时刻警惕写作惯性,不惧滞涩和空白;坚持纯粹简单,防止日常、口语的非诗性泛滥,不断提高诗歌的辨识度。保持对诗歌写作的敬畏,对词语的敬畏,诗歌可以上量,但质是前提,要让每一首诗能看见诗,而不是看见简单的分行。

在武当汉水的写作中,诗人作家潘能军曾多次警醒:不要把这些写成了景点诗。在后来的写作与修订中,尽力深入到文化、文学的内核,融入自己的精神世界,拒绝肤浅的地理描述和符号解析。

海德格尔说:“诗人的天职是还乡。”其实,每一个远离故土写作者的人,都在还乡。故乡的老街、垮弯的古树、河滩、堰塘,穿境而过的汉水,田畴、山阴、鸟鸣、渔鼓声、戏词、亲人、祖屋以及那抹温暖的夕阳,都成了诗人作家终身缅怀的词根,并心甘情愿地深陷其中,时刻守望,反复吟咏、诉说,并不停地感恩。